



雷秀武 王胜先 著

民族志概論



貴州人民出版社·貴州人民出版社

民族志概论

雷秀武 王胜先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封面设计：孙晓云

责任编辑：王光烈

民 族 志 概 论

雷秀武 王胜先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凯里市第一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K 6·21印张 131千字

1988年12月第一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221—00879—5/K·20

定价：2.50元

自序

“盛世修志”是我国的传统。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地方各级党政领导下，中国大地上又一次出现了规模空前的修志热潮；各省、市、自治区和各州、县、市都在普遍开展整理旧方志和兴修社会主义新方志工作，标志着我国又进入了一个政治开明、经济文化繁荣的新的历史时期。

地方志是中华民族文化的宝贵遗产，源远流长，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在这漫长的历史进程中，经过无数代方志学家、修志人员的不断努力，在体例、结构、章法等形式上逐渐形成了自己的体系，形成了一门独立的学科。我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族劳动人民共同缔造了光辉灿烂的中华民族文化，对祖国的历史都作出过自己的贡献。各民族在共同缔造中华民族文化的同时，也各自创造了自己的民族文化。对各民族的文化，历代的官修志书中都有所记述，为建立《民族

志》学科提供了经验。但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所有地方志中，却没有一部是专门记述少数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历史和现状的志书，也没有一篇专门论述《民族志》的理论文章，这不能不说是中国地方志和方志学中的一大缺憾。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党的民族政策的逐步落实和日益深入人心，中国各民族在祖国的现代化建设中显示出越来越重大的作用。在“盛世修志”的热潮中，在方志学者和修志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以“民族”群体为对象，全面地记述对象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历史和现状的《民族志》终于从地方志中分离出来立于志书之林。由于《民族志》是刚刚从地方志中分离出来的一门边缘学科，很多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都有待于我们去探索、去解决。广大修志工作者和关心《民族志》修编工作的领导以及对《民族志》有兴趣的各方面人士都希望对《民族志》的对象、任务、范围、性质、功能、指导思想与编写原则、结构、篇目等有个全面的了解，掌握《民族志》资料的搜集、整理和运用以及《民族志》编写的科

学方法等知识，弄清《民族志》与地方志以及民族史、民族学、民俗志、社会志等学科及专志的联系与区别等等。为了满足这种需要，在黔东南州民委、黔东南州志办的倡导下，我们根据编写《黔东南州志·民族志》过程中的经验教训，编写了这本《民族志概论》，作为全州《民族志》编写工作者的参考书。本书共八章，对《民族志》的性质、功能、指导思想、编写原则、内容、体例、结构、资料工作、编写方法以及与地方志和其他志书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论述。但是，这对于《民族志》这门学科的研究来说，仍然是一个很简单的概论，对许多问题还未作圆满回答，还有许多的问题没有详细论述。在当前学术界尚未出现民族志学专著的情况下，如果这本书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我们的期望亦算了却。

本书是由雷秀武、王胜先共同撰著的。其中第一章第一节、第三章、第四章第一、二、三节、第七章由雷秀武同志执笔；第一章第二、三、四节、第二章、第四章第四节、第五章、第六章、第八章由王胜先同志执笔。成稿后，进行了一次集体修改，最后由雷

秀武同志统纂润色。在本书撰著过程中，得到州民委主任杨昌才、副主任杨培春和州志办副主任欧阳贤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谨向他们致以谢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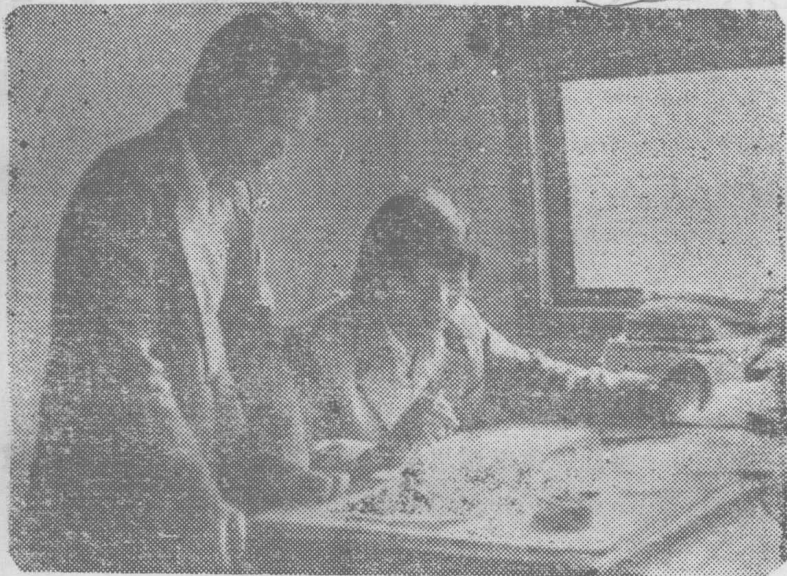
由于我们学力所限，专题研究不够，加上时间仓促，书中的不当和错误必定很多，敬请行家批评指正。

雷秀武

一九八八年五月于凯里

作者生平

雷秀武（右），男，苗族，1954年生，贵州省丹寨县人。一九八二年一月毕业于贵州民院政治系，分配到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民族事务委员会工作，先后参与和主持了《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概况》、《黔东南州志·民族志》等书的编写，为《概况》副总编，《民族志》主编。现为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民族研究所所长、助理研究员。



王胜先（左），贵州从江县侗族人，生于1951年。高小毕业后下乡务农，1981年毕业于黔东南民族师专。曾任《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概况》与《黔东南州志》编辑。现任黔东南州民族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和《黔东南州志·民族志》副主编及中国青年文化与改革研究会副秘书长。先后加入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学会、中国百越民族史研究会、中国民俗学学会、中国比较文学学会、贵州历史文献研究会等十个学术团体。

目 录

自 序	(1)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民族志》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产物	(1)
第二节 《民族志》的历史渊源	(4)
第三节 《民族志》的理论研究	(12)
第四节 《民族志》理论体系及其内涵	(19)
第二章 《民族志》的属性与社会功能	(34)
第一节 《民族志》的定义和性质	(34)
第二节 《民族志》的特点与重点的关系	(38)
第三节 《民族志》的社会功能	(45)
第四节 <u>《民族志》在地方志中的地位和作用</u>	(50)
第三章 《民族志》的指導思想和编写原则	(53)
第一节 《民族志》的指导思想	(53)
第二节 《民族志》的编写原则	(59)
第三节 《民族志》编写工作中 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64)
第四章 《民族志》的内容和结构	(68)
第一节 《民族志》的内容	(68)
第二节 《民族志》的整体结构	(76)
第三节 《民族志》的局部结构	(80)
第四节 《民族志》整体结构的规律性	(86)

第五章	《民族志》的资料工作……………	(96)
第一节	《民族志》资料的搜集……………	(96)
第二节	《民族志》资料的整理归类……………	(99)
第三节	《民族志》资料的运用……………	(102)
第六章	《民族志》的撰写方法……………	(113)
第一节	《民族志》编撰的步骤 与具体要求……………	(113)
第二节	《民族志》具体章节的编写……………	(117)
第三节	《民族工作篇》的编写步骤……………	(138)
第四节	《附录》的编纂与图表的运用……………	(140)
第七章	《民族志》与民族史 和民族学的关系……………	(145)
✓ 第一节	<u>《民族志》与民族史的共性</u> ……………	(146)
第二节	<u>《民族志》与民族史的个性</u> ……………	(150)
第三节	《民族志》与民族史的关系……………	(155)
第四节	《民族志》与民族学的关系……………	(157)
第八章	《民族志》与其他志书的关系……………	(164)
第一节	<u>《民族志》与地方志的关系</u> ……………	(164)
第二节	《民族志》与《民俗志》的关系……………	(169)
第三节	《民族志》与《社会志》的关系……………	(171)
第四节	《民族志》与“五种丛书”的关系……………	(173)
代跋	……………	(1)

第一章 绪 论

《民族志》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国共产党和各级人民政府为解决民族问题提供方略而由各级人民政府组织编撰的志书，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产物。《民族志》作为一门学科，从孕育、产生、发展到形成，经历了漫长的进程。《民族志》的理论体系，包括“《民族志》的基础理论”、“《民族志》史学”和“《民族志》编纂学”三个组成部分。《民族志》研究是运用马克思主义民族学的基本原理，站在历史的高度对《民族志》的运动形式及其规律进行俯视和剖析。

第一节 《民族志》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产物

《民族志》是什么？《民族志》就是统治阶级以为解决民族问题提供方略为目的，由统治阶级组织编撰的、以具体民族群体为对象，记述具体民族群体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历史和现状的志书。

我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历史上的历代统治阶级，出于维护本阶级利益的需要，都不同程度地注意到了民族间的关系问题，在历代官修的方志中都试图对民族间的关系问题进行探索，对各民族的经济状况、生产生活、风俗民情、文学艺术等方面进行了记述。如东汉袁康的《绝越

书》、赵晔的《吴越春秋》、东晋常璩的《华阳国志》、《太平寰宇记》等官修史志以及宋陆游的《老学庵笔记》、朱辅的《溪蛮丛笑》等文人杂记，都有较为翔实的记载。特别是《绝域书》和《溪蛮丛笑》等书，可以说是《民族志》的早期著作。

但是，这些官修志书和文人杂记的记载，都只是零星的，部分的，枝节的内容，或是对某一具体民族的某一具体特征的记述，或是对泛称少数民族的“蛮”或“夷”的部分内容的描写，多“语焉不详”，都是以为封建统治阶级实行民族歧视和民族压迫政策提供统治方略为目的的。这些记述都局限于“民族”这个对象的某一方面或某几方面，割裂了客观对象的整体性。封建统治阶级推行的民族歧视和民族压迫的政策，决定了封建社会时期的方志和文人杂记对少数民族的记载不可能形成完整的体系而不可能使《民族志》脱离地方志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而且这一历史阶段上的社会科学也不可能为《民族志》提供民族学、民俗学、体质人类学、文化人类学和社会发展史等等学科的理论原则。一句话，在社会主义社会以前的阶级社会里，主观和客观上都还没有为《民族志》从地方志中独立出来提供可能性。

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后，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结合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提出了一整套以民族平等团结为中心的民族政策。为了实施这一整套民族政策，客观上要求必须对各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与社会发展的历史和现状进行深入的了解，从各民族的具体实际出发，制定各种不同的政策与措施来实现民族的平等和团结，促进各民族的共同繁荣。这就为《民族志》从地方志中分离出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提供了可能性。从客观上来说，“五四运动”以后，

在马克思主义影响下，我国的民族学、社会学、民俗学、人类学等学科迅速发展起来，为《民族志》的建立提供了理论原则，为《民族志》从地方志中独立出来提供了客观的可能性。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以后，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族人民政治上实现了一律平等，翻身作了国家的主人。但是，由于历史的原因，各民族间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上还存在着事实上的不平等。为了尽快地消除这种历史上形成的民族间事实上的不平等，必须大力发展各民族的经济、文化建设事业。由于各民族是在不同的历史阶段上进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因而，各民族之间还存在着较大的差异，社会历史发展的特点不尽相同。要发展各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建设事业，就必须根据各民族的特点，制定各种不同的政策和措施来促进各民族的发展。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对各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进行系统的记录、分析与综合的整体研究，揭示各民族历史发展的不同特点。这就从客观上要求有一门以记述各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的学科来实现这一目的，使得《民族志》从地方志中分离出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的可能性变成了现实性。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以下简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根据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和各民族以及各民族地区发展的实际，制定不同的政策和措施，帮助各民族和各民族地区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逐步消灭各民族间历史上形成的事实上的不平等，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是民族地区各级党政领导机关的中心任务。由于民族地区各级党

政领导机关工作重心转移到民族地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从客观上要求对各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历史发展的特点有一个整体的、清晰的了解与认识，从各民族的实际出发，采取有效的措施来发展经济建设，要求对建国以来党的各项民族政策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回顾和总结，根据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教训来制定各种政策。要对各民族的历史和现状进行深入的了解，就必须对各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历史和现状进行透彻的分析与深入的研究，就必须对各民族的政治、文化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分门别类地进行描写记录以及综合研究，揭示出各民族社会发展的本质特点和规律。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指引下，在民族学界、方志学界、历史学界专家学者的倡导下，全国掀起了编纂《民族志》的热潮，使得《民族志》在吸收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民族学、民俗学、社会学、历史学、方志学等学科的科研成果的基础上，从地方志中分离出来，形成一门以民族群体为对象的、记录与研究各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历史及现状的独立的学科。《民族志》最终从地方志中分离了出来。

从上述论述中可以看出，《民族志》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上，中国共产党和各级人民政府为解决民族问题提供方略为目的，由各级人民政府组织编撰的、以具体民族群体为对象，记述具体民族群体的社会活动和政治、经济、文化的历史与现状的志书，它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必然产物。

第二节 《民族志》的历史渊源

“民族志”这三个汉字符号被文人作为书名标于志书的

封面，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的事。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盛世修志”东风中，标为《民族志》的志书正在纷纷编纂，有的初稿竣工，有的业已付印。六十年代的“三套丛书”（《少数民族简史简志合编》、《少数民族语言简志》、《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以及1979年开始着手编纂的“中国少数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中国少数民族》、《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中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丛书》、《中国少数民族社会调查丛刊》）等亦属志书的体例。预计在九十年代期间，数以千计的《民族志》将在中国文化史上留下光辉的一页。在这之前，民族志资料大多存在于各种地方志与史料文献之中，有些文献专著虽然几乎通篇记载少数民族，但极少看到直接标出《××民族志》的字样。只有在各民族一律平等的当今时代，《民族志》才能以其应有的面目出现在志书之林。《民族志》趋于较为成熟完善的时间虽然很短，但从其萌芽至其雏形阶段直到今天的最后独立，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阶段。

《民族志》的产生、形成和发展，经历了漫长的历史时期。

《民族志》的孕育与其他学科一样有着共同的历史文化背景。人类的祖先于原始时代在生产生活中创造了语言，借以交流思想，促进生产生活的向前发展。但语言不能记事，而大脑记事却是有一定时间限度和数量限度的。于是，原始人创造了结绳记事文化，之后又发明了图案记事，以后再发展到象形符号记事，最后终于创造了系统的文字符号。少数民族祖先从结绳记事到文字创造的过程中，本身就孕育了《民族志》的萌芽。如广西南宁明花山壮族先民的壁画、四川

珙县麻塘坝夔人岩画、浙江绍兴陈音山壁画等等就记载了当时越人先民狩猎等生产习俗和娱乐文化。这种记述少数民族的图案以及后来的象形文字可以说是一种广义的《民族志》，是《民族志》的萌芽。从原始的结绳记事到司马迁的《史记》问世之前，《民族志》经历了孕育到萌芽产生的漫长时期。在这一历史阶段的著述中，有不少关于少数民族先民的记载，如《禹贡》、《山海经》等书是作者不自觉地对少数民族生产生活情况的记载，可视为《民族志》的萌芽。这一时期，可以称之为《民族志》的萌芽阶段。

《史记》的问世，标志着《民族志》进入了雏形阶段。司马迁在《史记》中，用了大量的篇幅，专门记述了许多少数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历史资料。如《列传》中的《匈奴列传》、《南越尉佗列传》、《东越列传》、《朝鲜列传》、《西南夷列传》等篇章。之后，班固的《汉书》、陈寿的《三国志》等“正史”或民间“野史”无不仿效其法，对少数民族进行了较为详细的记载。虽然这类文献今天大多被看成“史书”而不是“志书”，但这类描述少数民族的历史文献，对后来的方志具有着重大影响，其中关于少数民族的篇章，对历代方志中关于少数民族的记载亦起到了不可低估的作用。因此，我们把这类文献资料亦看作《民族志》雏形。这一时期，可以称为《民族志》的雏形阶段。

被认为是方志之始的《绝越书》（又作《越绝书》，系东汉袁康所撰）以及赵晔撰的《吴越春秋》、东晋常璩的《华阳国志》，是对越人（乃系侗傣语族先民，当然也有操汉语吴方言和粤方言的汉族人的先民）的记载。方志学界亦认为

这类书是最早出现的志书。之后还有《哀牢传》、《哀牢国谱》、《蛮书》、《南越志》、《岭表录异》（又称《岭南异录》、《岭表记》、《岭表录》）、《桂海虞衡志》、《岭外代答》、《西藏志》、《西域闻见录》、《新疆识略》、《西藏闻见录》、《蒙古游牧记》、《苗疆闻见录》等等，不胜枚举。这类志书中对少数民族的记载尤多。如《哀牢国谱》、《西藏志》等志书中的内容几乎概括了所辖地域少数民族的自然和社会的各个方面。

《哀牢国谱》系三国诸葛亮所作，是蜀国“征蛮”时诸葛亮率兵到达今云南保山、永平等县的古哀牢国时所撰写的。全志以图为主，文字主要记载地理形势、建置官置、居民物产、风俗人情等等，据说此书颇为哀牢国所重。

《蛮书》系唐代樊绰撰成于唐咸通初年，全书共十卷，记载云南界内途程、山河、江源、六诏、城镇、物产、“蛮夷”风俗、“南蛮”条款、“南蛮”疆界接连、诸蕃夷国名等等，对当今亦有重要的史学研究价值。

《西藏志》为清乾隆五十七年纂修。全志分为：事迹、疆图、山川、寺庙、物产、岁节、纪年、风俗、衣冠、饮食、婚嫁、夫妇、生育、丧葬、医药、占卜、礼仪、宴会、市肆、房舍、刑法、封爵、边防、征调、赋役、朝贡、外番、碑文、唐碑、台站、粮台、附录等三十三目，对西藏的政治、经济、文化记载十分详细。在今天看来，该志除了分类较琐碎以外，其内容几乎与今天的《民族志》相同。

辛亥革命推翻了几千年的封建帝制。“五四”运动以后，民族学、民俗学等社会科学理论传入我国。受其影响的地方志中关于少数民族的记载已渐趋系统、科学。在政治上